

证券代码：870014

证券简称：金牛电气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014	金牛电气	2025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由董事长刘志文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由监事会主席钱荣年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报告具体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关于<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8,147,5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814,75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方为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志文、夏金娣、

刘朝锋、刘朝国、刘朝莉。

（九）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用信预计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志文、夏金娣、刘朝锋、刘朝国、刘朝莉、周全。

（十）审议《关于<向股东刘朝莉借款>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志文、夏金娣、刘朝锋、刘朝国、刘朝莉。

（十一）审议《关于<向安徽南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29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志文、夏金娣、刘朝锋、刘朝国、刘朝莉。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1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全；电话：0553-7651988；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开发区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